证券代码:002439　　证券简称:启明星辰　　公告编号:2026-007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于2026年4月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通讯表决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已于2026年3月27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至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各董事均亲自出席,无委托出席和缺席情况,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袁捷先生主持。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均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出席会议的董事认真审议并进行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于本江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董事兼副总经理离任暨补选董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本议案已经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须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于本江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董事兼副总经理离任暨补选董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本议案已经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修订后的《内部审计制度》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修订后的《内部控制制度》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尚须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特此公告。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4日

证券代码:002439　　证券简称:启明星辰　　公告编号:2026-009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4月22日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4月22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4月22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4月13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8号中关村软件园21号楼启明星辰大厦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补选于本江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信息披露:

公司信息披露指定报纸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指定网站为: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述议案内容请详见刊登在上述信息披露媒体的《启明星辰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就本次股东会审议事项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到本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股东账户卡、股东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到本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须加盖公章)、出席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到本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须加盖公章)、法人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到本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手续。

(3)路远或异地股东可用信函、电子邮件方式登记,信函、电子邮件上须写明联系方式,须在登记时间4月14日下午17:00前送达公司证券部。

2、登记时间:2026年4月1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30—17:00。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详见会议联系方式。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10-82779006

邮箱:ir_contacts@venustech.com.cn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8号中关村软件园21号楼启明星辰大厦

邮政编码:100193

联系人:刘婧、赵一帆

出席本次会议股东的所有费用自理。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启明星辰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4月04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439",投票简称为"启明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04月22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4月22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4月22日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于本江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2439　　证券简称:启明星辰　　公告编号:2026-008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兼副总经理离任暨补选董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陈昌文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工作安排调整,陈昌文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辞职生效后,陈昌文先生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于本江先生补选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并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具体情况如下:

一、董事兼副总经理离任情况

1、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陈昌文	董事、副总经理	2026年4月3日	2027年5月5日	工作安排调整	否	不适用	否

2、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陈昌文先生的辞职申请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陈昌文先生的离任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亦不会对公司的规范运作和日常运营产生不利影响。陈昌文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并按照公司有关规定做好工作交接。

陈昌文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稳定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陈昌文先生在任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第六届董事会董事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于本江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经公司控股股东中移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于本江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该议案尚须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于本江先生履历等材料进行审核,未发现其具有《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其教育背景、任职经历、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能够胜任拟担任的职位。

公司承诺: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于本江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于本江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经提名委员会审查,认为:于本江先生具备相应的任职资格,能够胜任副总经理职责的工作,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能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也不存在其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本次副总经理的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4日

附件:于本江先生简历

于本江先生,1978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21年起历任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政企事业部党政客户拓展部总经理、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政企事业部重要客户服务二部总经理。于本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于本江先生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证券代码:002439　　证券简称:启明星辰　　公告编号:2026-010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工会出具的《关于公司职工董事选举结果及公示情况的通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6年3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职工大会,选举严立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职工董事。本次选举结果于会后进行公示,公示期为8个工作日。公示期满无异议,严立先生于2026年4月3日正式履行职工董事职责,任期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严立先生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有关董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本次职工董事选举完成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特此公告。

启明星辰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4日

附件:严立先生简历

严立先生,1968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美国宾西法尼亚州Temple大学计算机科学硕士。毕业后在美国从事信息化和信息安全相关工作,2001年5月回国后曾先后担任公司总裁、联席董事长、董事等职务。严立先生持有公司47,407,452股股份,严立先生和王佳女士为夫妻关系,系一致行动人。严立先生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证券代码:605068　　证券简称:明新旭腾　　公告编号:2026-025
转债代码:111004　　转债简称:明新转债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主体浙江明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新资产")持有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新旭腾"或"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25,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41%。上述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2026年4月3日收到明新资产发来的《关于计划减持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告知函》,明新资产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2026年4月28日-2026年7月27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3,243,96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2.00%。减持价格将根据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浙江明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否 其他:无
持股数量	25,000,000股
持股比例	15.41%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25,00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浙江明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计划减持数量	不超过:3,243,969股
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2%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大宗交易减持,不超过:3,243,969股
减持期间	2026年4月28日~2026年7月27日
拟减持股份来源	IPO前取得
拟减持原因	自身资金需求

预披露期间,若公司股票发生停牌情形的,实际开始减持的时间根据停牌时间相应顺延。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否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否

根据明新旭腾招股说明书,本次减持相关主体在公司IPO时作出相关承诺如下:(一)股份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承诺

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股东明新资产承诺:

"1、自明新旭腾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在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明新旭腾股份,也不由明新旭腾回购该部分股份;2、如果明新旭腾上市后6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持有明新旭腾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3、本企业所持明新旭腾股份在前述锁定期满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明新旭腾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本企业自明新旭腾股票上市至本企业减持期间,明新旭腾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减持价格及收盘价等将相应进行调整;4、如果未履行上述锁定承诺,本企业将在明新旭腾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明新旭腾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未履行上述锁定承诺,本企业持有的明新旭腾股份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5、上述承诺不因本企业不再作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而终止。"

(二)持股及减持意向承诺

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股东明新资产承诺:

"1、本企业对明新旭腾的未来发展充满信心,愿意长期持有明新旭腾股票。2、在本企业所持明新旭腾股票锁定期满后,本企业拟减持明新旭腾股票的,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并结合明新旭腾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3、本企业减持明新旭腾股票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4、本企业减持明新旭腾股票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5、如果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明新旭腾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本企业将在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十个交易日内将违规卖出股票的收益上缴明新旭腾,本企业持有的明新旭腾股份自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减持。6、上述承诺不因本企业不再作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而终止。"

(三)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承诺

发行人股东明新资产承诺:

"1、本企业所作出的承诺应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的规定,相关承诺事项应由上市公司进行信息披露。2、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应及时披露相关信息。除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外,承诺确已无法履行或者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上市公司权益的,本企业应充分披露原因,并向上市公司或其他投资者提出用新承诺替代原有承诺或者提出豁免履行承诺义务。上述变更方案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上市公司应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本企业应回避表决。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就本企业提出的变更方案是否合法合规、是否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或其他投资者的利益发表意见。变更方案未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承诺到期的,视同超期未履行承诺。3、本企业违反承诺而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因此给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在完全消除其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有不利影响前,本企业不得转让公司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未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除外),且暂不领取公司现金分红中归属于本企业的部分。"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拟减持公司股份的股东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结合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决定在上述减持期间选择是否实施、全部实施或部分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本次减持系明新资产根据自身需要自主决定;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系明新资产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自主决定。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本次减持主体明新资产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在前述股东减持期间及减持计划实施后,公司将督促股东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4日

证券代码:688584　证券简称:上海合晶　　公告编号:2026-021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确认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海合晶")于2026年3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上海合晶确认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因工作人员疏忽,导致原披露的公告中部分内容错误,现予以更正。具体内容如下:

更正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2026年度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5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2026年度金额与2025年度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和服务及其他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12,000.00	9.15%	8,567.56	6.53%	预计销售量增加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及其他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20,000.00	21.52%	8,890.32	9.56%	根据实际经营需要,预期采购需求增加
	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3.23%	30.25	0.03%	根据实际经营需要,预期采购需求增加
	小计	23,000.00	24.75%	8,920.57	9.59%	

(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年度预计发生金额	2025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和服务及其他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15,000.00	8,567.56	受合晶科技客户终端产品需求减缓影响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及其他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18,000.00	8,890.32	受实际需求减少影响
	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	30.25	受实际需求减少影响
	小计	22,000.00	8,920.57	

更正后: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二)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2026年度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2025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2026年度金额与2025年度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和服务及其他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12,000.00	9.15%	8,567.56	6.53%	预计销售量增加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及其他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20,000.00	21.52%	8,890.32	9.56%	根据实际经营需要,预期采购需求增加
	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3,000.00	3.23%	2,319.66	2.50%	根据实际经营需要,预期采购需求增加
	小计	23,000.00	24.75%	11,209.98	12.06%	

(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年度预计发生金额	2025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和服务及其他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15,000.00	8,567.56	受合晶科技客户终端产品需求减缓影响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及其他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18,000.00	8,890.32	受实际需求减少影响
	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4,000.00	2,319.66	受实际需求减少影响
	小计	22,000.00	11,209.98	

除上述内容变动外,公司《上海合晶确认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其他内容不变,本次更正事项不影响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因本次补充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4日

证券代码:688584　　证券简称:上海合晶　　公告编号:2026-020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海合晶")于2026年3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上海合晶2025年年度报告》,因工作人员疏忽,导致原披露的报告中部分内容错误,现予以更正。具体内容如下:

一、《上海合晶2025年年度报告》的更正情况

(一)"第八节财务报告"之"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4、其他关联方情况"

更正前: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股东
HELITEK COMPANY LTD.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的近亲属担任董事的企业

其他说明

注1:合晶科技包括: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HELITEK COMPANY LTD.、上海晶沛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注2:盛美半导体包括: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更正后: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控股股东
HELITEK COMPANY LTD.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的近亲属担任董事的企业
Cleanchip Technologies Limited	盛美上海子公司,基于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为关联方

其他说明

注1:合晶科技包括:合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HELITEK COMPANY LTD.、上海晶沛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注2:盛美半导体包括:盛美半导体设备(上海)股份有限公司、Cleanchip Technologies Limited

(二)"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5、关联交易情况"之"(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更正前: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晶科技	出售固定资产	14,254,829.04	
合晶科技	购买固定资产		7,260.94

更正后: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晶科技	出售固定资产	14,254,829.04	
合晶科技	购买固定资产		7,260.94
盛美半导体	购买固定资产	22,894,069.68	

二、其他说明

除上述更正内容外,《上海合晶2025年年度报告》的其他内容不变,本次更正不会对公司2025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影响。更正后的《上海合晶2025年年度报告(更正版)》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对于本次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上海合晶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4日

证券代码:603358　　证券简称:华达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9

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张耀坤及其一致行动人浙江臻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6.82%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7.23%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其他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__________(请注明)

2.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张耀坤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不适用

3.一致行动人信息

一致行动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浙江臻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91330522MA2B3EUN4E

说明:张耀坤先生为浙江臻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臻远")的实际控制人,两者系一致行动人。

二、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基本情况

2026年4月3日,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股东张耀坤先生通知,其于2026年4月3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以自有资金累计增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925,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1%,张耀坤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5.99%增加至6.40%,张耀坤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浙江臻远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6.82%增加至7.23%,本次权益变动触及1%的整数倍。具体情况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万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万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时间区间	资金来源(仅增持填写)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张耀坤	2,814.7123	5.99	3,007.2523	6.40	集中竞价√ 大宗交易□ 其他:____(请注明)	2026/04/03-2026/04/03	自有资金
未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浙江臻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89.3900	0.83	389.3900	0.83	/	/	/
合计	3,204.1023	6.82	3,396.6423	7.23	--	--	--

三、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张耀坤先生履行已披露的增持股份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增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张耀坤先生将继续实施增持计划。

2、本次股东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3、本次权益变动为持股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增持,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4、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持续关注张耀坤先生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4日

证券代码:600262　　证券简称:北方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7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4月3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内蒙古包头市稀土开发区北方股份大厦4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9,296,18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0.762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王占山主持,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7人。

2、董事会秘书苏向军先生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超额利润分享方案(2025-2027年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67,229,584	97.0177	2,054,900	2.9653	11,700	0.017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超额利润分享方案(2025-2027年度)》的议案。	6,838,085	76.7919	2,054,900	23.0766	11,700	0.1315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该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经出席股东(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该议案对中小股东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飞、章健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会议人员、召集人的资格、相关议案的审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均为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内蒙古北方重型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4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证券代码:000061　　证券简称:农产品　　公告编号:2026-019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主体信用评级结果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信用评级机构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下称"中诚信国际")对公司的信用状况进行了综合分析。

2026年4月2日,中诚信国际在对公司生产经营状况、宏观经济和政策环境、行业发展情况进行综合分析与评估的基础上,出具了《2026年度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用评级报告》,评定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有效期为2026年4月2日至2027年4月2日。

特此公告。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四日

证券代码:000758　　证券简称:中色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7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中色印尼达瑞矿业有限公司取得环境可行性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6年4月2日,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中色印尼达瑞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瑞矿业")取得印度尼西亚共和国环境部签批的《关于达瑞矿业在北苏门答腊省达瑞县Silima Pungga-Pungga乡开展铅锌矿采矿活动的环境可行性决定(SKKL)》。

达瑞矿业将严格按照批复内容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推进达瑞铅锌矿项目建设,确保项目建设及实施和环境保护的协调、可持续发展。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4日

股票简称:万向钱潮　　股票代码:000559　　编号:2026-004

万向钱潮股份公司关于变更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日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向钱潮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定于2026年4月23 日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目前公司已经提前完成2025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工作,经申请,公司将于2026年4月7日披露2025年年度报告,敬请投资者关注。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万向钱潮股份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四日

证券代码:600018　　证券简称:上港集团　　公告编号:2026-019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3月份主要生产数据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6年3月份,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预计完成集装箱吞吐量469.2万标准箱,同比增长8.8%;预计完成货物吞吐量4968.7万吨,同比增长2.4%。

本公告所载业务数据属于快速统计数据,与最终实际数据可能存在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4日